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 横 荣 院 文件

华水机械〔2017〕011号

## 机械学院关于印发《机械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 金评审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:

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械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》已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,现予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械学院 2017年9月22日

#### 附件1

#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械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

#### 一、组织机构

为组织开展机械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,成立机械学院评审委员会,评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,副主任1名,秘书2名。委员会下设两个工作组,分别为资格审查组和材料审核组。

主任委员: 韩林山

副主任委员: 张瑞珠

委员: 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牛金星 王丽君 师素娟 李权才 吴林峰 张瑞珠 杨杰 杨振中

段俊法 郭术义 李勇 韩林山 谭群燕; 学生代表2名

秘书: 运红丽 谭兆钧

资格审查组:

组长: 杨杰

成员:运红丽、谭兆钧

材料审核组:

组长: 张瑞珠

成员: 运红丽 谭群燕 吴金妹

#### 二、报名资格

- 1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;
- 2、遵守宪法和法律,遵守学校规章制度,无受校纪处分或治安、刑

#### 事处罚的记录;

- 3、诚实守信,道德品质优良;
- 4、学习成绩优异,学位课成绩平均80分以上;
- 5、科研能力显著,发展潜力突出;
- 6、在学制期间内在读的二年级及以上硕士研究生。研究生在读期间具有以下情况者,无资格参加评选:
- 1、无正当理由不按时交纳学费、住宿费者;
- 2、有不及格课程者;
- 3、考试作弊者;
- 4、受过处分者。

#### 三、计分原则

- 1、评比中,综合考虑学生成绩和科研能力,学习成绩权重占45%, 学生科研创新积分权重占45%,综合素质积分权重占10%。
- 2、学习成绩(由研究生处提供)按照学生学位课考试平均成绩统计排序。在五级分制成绩中,优秀记 95 分,良好记 85 分,中等记 75 分,及格记 65 分。学习积分=[Σ(成绩×学分)]/总学分。
- 3、科研成果必须为研究生在读期间获得,署名第一单位为华北水利 水电大学。
  - 4、科研创新积分计算方法

科研创新积分包括科技竞赛、论文发表、专利申请、学术活动和科技创新等方面。

(1)参加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、院级各类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、 学习竞赛者依据表1记分,记分时必需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。

表 1 各种竞赛获奖分值

级别	特	_	=	11	优	参
等级	等奖	等奖	等奖	等奖	秀奖	与奖
国家级竞赛	75	50	40	30	20	15
省级竞赛	40	30	20	15	11	7
校级竞赛	20	15	10	8	6	4
院级竞赛	15	10	8	6	4	2

上述分值基础上乘以名次权重。两人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6,第二名 0.4; 三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5,第二名 0.3,第三名 0.2;四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45,第二名 0.3,第三名 0.15,第四名 0.1。超过四人只考虑前四人。

(2)发表 SCI和 EI 期刊学术论文分别记 75 分/篇和 50 分/篇,以收录证明为准;在中文核心期刊(以学校科技处认定的北图中文核心期刊目录为准)和国外期刊发表的学术论文记 20 分/篇;公开发表的一般 CN学术论文记 5 分/篇,SCI和 EI 期刊刊源论文已经发表但是尚未被收录的按照中文核心期刊计分。(我校公布的信誉不良的期刊不予计分。)

署名作者去掉第一个导师后,排名第一的学生可计分,记 100%分值, 其他的不计分。署名作者去掉第一个导师后,排名第一的学生可计分, 记 100%分值,其他的不计分。

#### (3)创新项目

研究生本人获得教育部研究生创新计划项目记 50 分/项; 获得市厅级研究生创新项目记 30 分/项; 获得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创新课题等资金资助, 开展科技创新活动者记 15 分/项。以上项目均需有经费资助。

#### (4) 专利

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计50分/项;获得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计15分/

#### 项。(专利名称相同的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不重复计分)

以上知识产权成果署名去掉第一名导师之后,排在前四名的同学可计分,分值权重依据表 2 确定。

排名人数	第一	第二	第三	第四
1	1			
2	0.9	0.1		
3	0.85	0.09	0.06	
4	0.83	0.08	0.05	0.04

表 2 知识产权成果计分办法

注: 计分人数指去掉第一个导师之后的所有人数。

#### (5) 科研创新积分= $\Sigma$ (1)~(4) 项分值

#### 5、综合素质计算办法

综合素质积分由研究生辅导员统计,提交给评审委员会,综合素质积分包括思想品德、日常出勤、在校学生工作、评优评先及获奖情况。

- (1)政治立场坚定,坚决抵制各种非法组织及团体,自觉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;思想积极进步,积极向党团组织汇报思想,积极参与院校组织的各项党团活动,按时交纳党团费;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,不旷课、不迟到、不早退,自觉维护院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。本项满分10分。
- (2)热爱班集体,积极参加学校、学院或和班集体组织的集体活动,截止评选当日,经考勤无缺席者,可奖励 10分,每缺勤一次扣 2分,每 迟到一次扣 1分,考勤以研究生辅导员会议记录为准(篮球赛参赛队员额外奖励 3分)。
  - (3)担任校级研究生会主席 12分;担任校究生会副主席 10分;担

任学校研究生会部长、班级班长、团支书6分;担任学校研究生会副部长、其他班级干部等3分,本项只计最高分数。

- (4)在日常学生管理工作及其他事务中,负责或协助教辅人员完成相应工作量,辅导员记录并酌情给予3分以内奖励(班干部职责之内事务不再此列)。
- (5)荣誉及文体活动竞赛获奖积分包括国家级、省级、校(市)级等政府机构的各类奖励。获得国家级及以上荣誉或奖励的加50分;获省(部)级荣誉或奖励的加30分;获得校(市)级荣誉或奖励的加10分。
- (6)集体活动在上述分值基础上乘以名次权重。两人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6,第二名 0.4;三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5,第二名 0.3,第三名 0.2;四人一组时,第一名权重 0.45,第二名 0.3,第三名 0.15,第四名 0.1。超过四人只考虑前四人。

#### (7)综合素质积分=Σ各项分值

#### 四、评定办法

- 1、具体计分与评定办法:
- (1)学习积分第1名者赋分为45分,科研创新积分第1名者赋分为45分,综合素质积分第1名赋分为10分。
- (2) 加权处理: 第1名以后分值按如下方法确定, (本人分值/第1名分值)乘以100.
- 2、依据学习积分、科研创新积分和综合素质积分 3 项加权汇总确定评定结果。依据总分顺序确定奖学金获得者。

#### 五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1、参评者提供的所有材料必须真实可靠,评审材料应该在规定时间内交齐,超期补交的材料无效。如遇虚假者,取消本次及以后各类评审

资格,并视情节轻重,给予适当纪律处分。

2、特殊情况由机械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处理。

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械学院 2017年9月22日